

7. 供应商的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(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)的相关材料; 根据企业所属类型, 必须提供以下材料之一:

①中小企业声明函(如供应商为中小微型企业的, 格式见附件, 供应商对出具的声明函真实性负责, 成交结果将同时公告企业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, 接受社会监督);

### 中小企业声明函(工程)

本公司郑重声明, 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(2020)46号)的规定, 本公司参加 全州县民政局 (单位名称) 的 全州县未成年人保护中心改造提升项目 (项目名称) 采购活动, 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1. 全州县未成年人保护中心改造提升项目 (标的名称), 属于 建筑业 (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; 承接企业为 广西象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(企业名称), 从业人员 68 人, 营业收入为 5867.36 万元, 资产总额为 4189.61 万元, 属于 小型企业 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
以上企业, 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 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 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 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单位名称(CA签章): 广西象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

日期: 2025年03月13日

备注: 1.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值报上一年度数据, 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2. 小微企业在政府采购活动过程中, 请根据自己的真实情况出具本声明函。依法享受小微企业优惠政策的,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公告中标结果时, 同时公告其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, 接受社会监督。